

# 第一章

在法国中部一个叫夏凡侬的贫穷山村里，有一个叫雷米的男孩。他的爸爸长期在巴黎打工，几乎没有回过家。他和妈妈相依为命，日子虽然清苦，但过得十分快活。

一天，雷米正在门口帮妈妈劈柴，一个素不相识的男人推门走了进来。

“这是巴伯兰大嫂的家吗？我从巴黎给您带消息来了。”

妈妈听到声音，急忙走了出来：“啊，我的主啊！别是巴伯兰遭到什么灾祸了吧！”

“是的，您丈夫不幸受了伤，现在住在医院里。不过，您千万别着急，他只是残废了，并没有生命危险，过两三个月，他就可以回家了。”

“干吗要等这么长的时间呀？”妈妈迷惑地瞪着眼睛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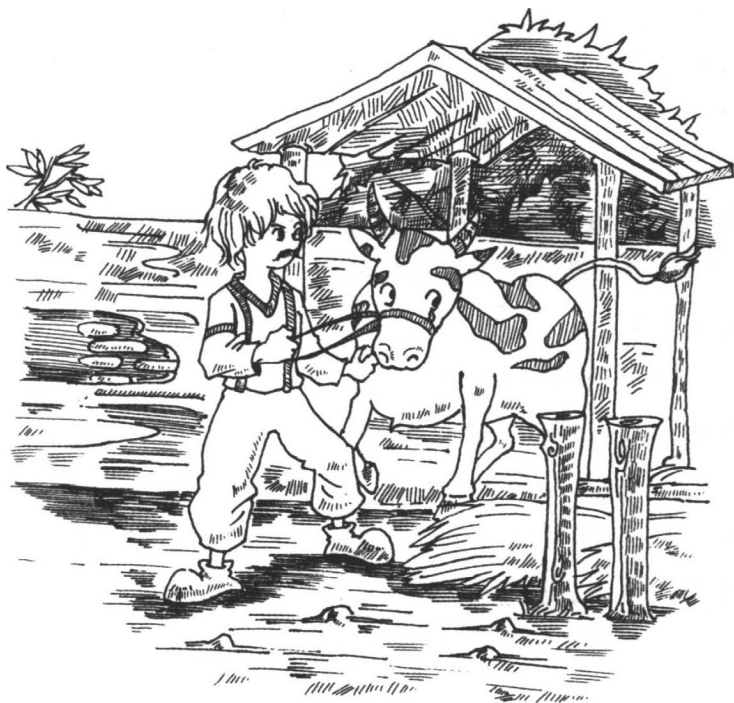
“ 伤养好了，还得打官司呀！

“ 打官司？打什么官司？”

“ 巴伯兰是在做工的时候受伤的，照理公司应该付给他一笔赔偿费，但是他的老板不愿给，所以我就叫巴伯兰到法院去控告老板。”

“ 打官司得花很多钱吗？”

“ 当然，可是，如果官司打赢了，巴伯兰的下半辈子就不用再为生活发愁了！太太，巴伯兰要我转告您，



请暂时忍耐一下，尽量寄些钱给他。

陌生人把话说完，就走了。

雷米家原来生活就困难，哪有钱寄到巴黎去呢？可是为了爸爸，巴伯兰妈妈还是东拼西凑弄到一笔钱，寄到了巴黎。

不久，爸爸来信说钱不够用。妈妈没有办法，只好决定卖掉家里惟一值钱的奶牛。

没隔多久，牛贩子来了，他仔细打量着奶牛，露出不满意的神态：“这牛太瘦了，我买下来一定会赔本的，不过，你这位太太还挺和气的，我就帮个忙，买下来吧！”

牛贩子付了钱，要牵走奶牛时，那奶牛好像明白是怎么回事，“哞哞”地叫着不肯出牛棚。

雷米想请求妈妈不要卖掉奶牛，可是为了爸爸，他只好忍住。

妈妈轻轻走到奶牛身边，说：“卢雷，不是我们要卖掉你，我们也是没法子呀！求求你跟这位大人去吧！”

奶牛好像听懂了她的话，步履蹒跚地跟着牛贩子走了。

妈妈和雷米站在门口，用悲伤地目送着它，直到它走远，再也看不见了，他们还呆站在那里。

## 第二章

卖掉奶牛不几天，狂欢节到了。往年过节，巴伯兰妈妈总会给雷米做好吃的油炸鸡蛋薄饼和炸糕；可是今年没有牛奶，也没有奶油，他大概再也吃不到这种好东西了。

这天中午，雷米从外面回来，竟意外地发现妈妈正在往陶瓷面盆里倒面粉。

“呀，面粉？”雷米说着，走了过去。

“对了，我的小雷米，还是精白面粉哩！你闻闻，香喷喷的。”她微笑着说，“你知不知道面粉可以做什么东西？”

雷米本来想回答，但是，想到家里既没有牛奶，也没有奶油，恐怕说出来会叫妈妈难过，只好说：

“可以做面包。”

“还有呢？”

“做疙瘩汤。”

“还有呢？”

“还可以做……”雷米踌躇了一下说，“我不晓得了。”

“怎么会不晓得？是怕妈妈心里难过，所以故意不说出来，对不对？好孩子，现在你打开桌上的篮子，看看里面是什么？”

雷米好奇地打开篮子，不由得大吃一惊——篮子里不但有牛奶，还有鸡蛋、奶油和 3 个苹果。

“妈妈你是要做……”

“今天是狂欢节，妈妈特地向邻居借了些面粉和奶油，给你做煎饼吃。雷米，快，把牛奶拿出来，再在碗里打个鸡蛋。”

妈妈和雷米开始忙起来了。妈妈把牛奶和打散的鸡蛋倒在面粉里和好，然后又把奶油倒进锅里。

奶油融化在锅中，发出“滋滋”的声音。一会儿工夫，满屋子就充满了香味。要知道，他已经好久没有闻到这种香味了。

就在这时，屋子外突然响起了脚步声。

妈妈以为是邻居来借火种的，连头也没回，便问：“谁呀？”

但是没有人应声。

只听“咚”的一声，一个男人闯了进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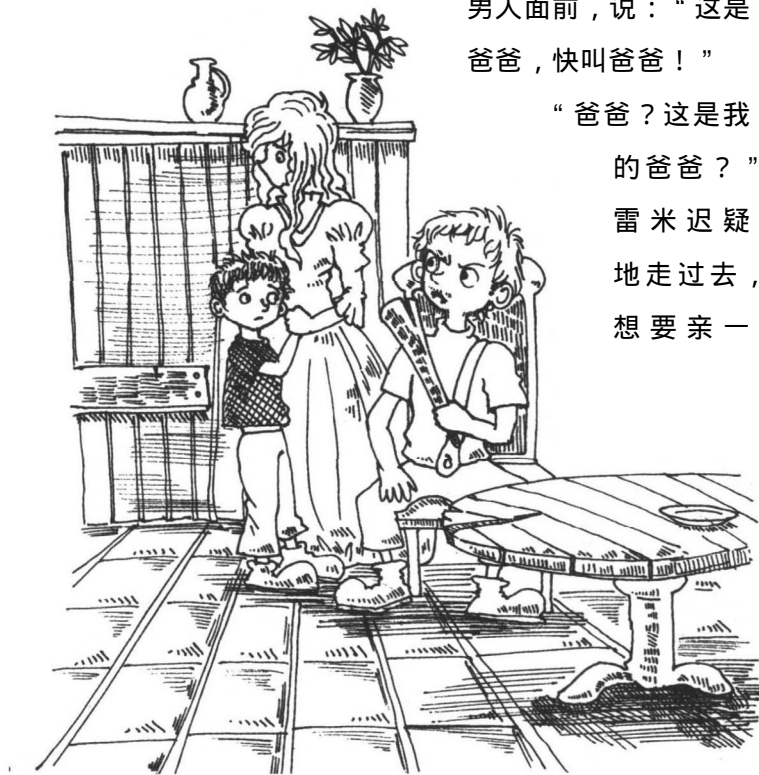
雷米借着火光，看见他穿着白色工作服，手里拿着一根粗木棍。

“这里正在过节呀！还挺懂得享受的嘛！”

“哎哟，我的主啊！”巴伯兰妈妈听到这粗暴的声音，转过头一看，不由得大叫起来，“是你呀，巴伯兰！”

然后，她一把抓住雷米的胳膊，把雷米推到那个男人面前，说：“这是爸爸，快叫爸爸！”

“爸爸？这是我的爸爸？”  
雷米迟疑地走过去，  
想要亲一



亲他，可是他却用木棍一挡：

“这是谁？我不是对你讲过……”他转过脸，对着巴伯兰妈妈说，“你为什么没有照我的吩咐去做？”

“可是……”

“可是什么？对我们来说这是个累赘！”

他凶狠地举着木棍逼近雷米，雷米吓得直往后退。

他上上下下打量了雷米一会儿，又转过身，对巴伯兰妈妈说：“你们不是在过狂欢节吗！我的肚子可是饿得‘咕咕’叫啦，你做了什么晚饭？”

“煎了些薄饼。”

“我看见了。不过，我步行了十几里路，你总不能只让我吃薄饼吧？”

“可现在家里什么也没有啊！再说，我们也没有想到你会回来。”

“怎么没有东西？”他环顾四周，“有黄油，还有洋葱。用洋葱加黄油烧碗汤，把薄饼端上来！”他说完，往饭桌旁一坐。

巴伯兰妈妈没有回嘴，一切都按照她丈夫的要求去做了。

雷米蜷缩在屋角，惶恐不安地望着桌边狼吞虎咽的男人：“难道这么一个冷酷无情的人，会是我的爸

爸？”当他和爸爸四目相对的时候，雷米赶紧垂下眼皮。

“小鬼，你的肚子不饿吗？”爸爸问。

“不饿……”雷米回答。

“那就去睡吧！要不，当心我揍你！”

雷米逃跑似的跑到自己的房间，盖上被子。可是他怎么睡得着呢？一想到这么个粗暴的人，竟然是他的父亲，他不禁鼻子一酸，眼泪流了出来。

忽然，雷米听到一阵沉重的脚步声，正向他这边走来。

“他睡着了没有？”

“他睡着了。这孩子一躺下就着，你尽管说好了他不会听见的。

“先说说你的官司打得怎么样了。”

“输了！法官们判我不该站在脚手架下面，所以，包工头分文也没给我。

“钱白扔了，人也残废了，成了穷光蛋。瞧，好像这还不够坏，回到家，又看见多了这么个累赘。你倒说说，为什么不照我说的，把他送到孤儿院去？”

“我不忍心。”

“他又不是你的孩子。”

“话是不错，可是我一把屎一把尿把他养到这么

大，怎么忍心再将他送走？”

“ 哟，感情还挺深的啊！”

“ 想一想，如果将来有一天，他的亲生父母要来接他回去，那怎么办？”

“ 你可以叫他们到孤儿院去接不就得了。我真是做了一件大蠢事，以为他父母总有一天会拿钱来将他接回去的，我们抚养了他，他们会报答我们。早知是现在这种状况，那时候我就不该把他捡回来。”

“ 巴伯兰，怎么你到巴黎去了一趟，回来整个人都变了！”

“ 一个穷困潦倒的人变得残废了，你还想我怎么样呢，告诉你，我没能力抚养这个累赘！明天我就到村公所办理手续，把他送到孤儿院去。现在我就去跟弗朗索瓦打个招呼，一个钟头以后回来。”

门“吱”地一声打开了，然后又重新关上。等到沉重的脚步声消失的时候，雷米忍不住跳起身来，叫道：

“ 妈妈！妈妈！”

妈妈三步并作两步奔到雷米的床前：

“ 哦，雷米，你还没睡啊？”

雷米没有回答，“哇”地一声哭了起来。

“ 啊，我们说的话你都听到了，是不是？”

“ 是的，你不是我的妈妈，他也不是我的爸爸。”

“哦，雷米，原谅我一直瞒着你。”妈妈紧紧地抱着雷米，温柔地说，“8年前的一个清早，你爸爸在巴黎正要上班时，忽然听到路边有婴儿的啼哭声。他走上前一看，原来是一个弃儿，那就是你。巴伯兰把你抱起来的时候，发现不远的树旁躲着一个男子，一看到他就慌慌张张地跑开了。”

“哪个跑掉的人是我的亲爸爸吗？他为什么要把我丢掉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，巴伯兰看到你身上穿的是镶着花边的上等绸衣，就断定你是上等人家的孩子，他们一定是有什么隐情，才把你丢掉的。我们本想暂时收留你，期望有一天你的亲生父母会把你接回去，你爸爸甚至梦想会从他们那里得到一笔酬金，所以，才把你留下来。可这么多年过去了，你的亲生父母并没有来接你，巴伯兰等得不耐烦了，就要我把你送到孤儿院去。”

“我不想去孤儿院！”雷米抓住妈妈的衣襟喊道，“妈妈，求求你，别把我送到孤儿院去。”

“不去，我的孩子，妈妈不会让你去孤儿院的。你爸爸不是个坏人，他是因为贫穷才变成这样的，往后，我们干活，你也干活就行了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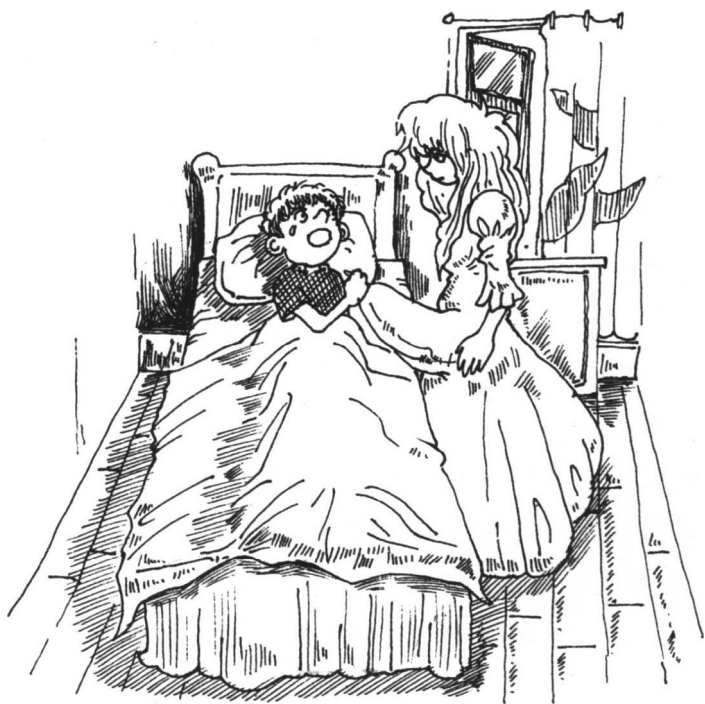
“嗯，只要不去孤儿院，干什么都行。”

“那你赶快去睡吧，你爸爸看见你没睡，会不高兴

的。”

妈妈说完，亲了亲雷米，给他盖好被子，让他脸朝墙壁睡下了。

雷米好想睡啊！可是他心里老是七上八下的，怎么也平静不下来，忧伤和恐惧困扰了他整个晚上。



## 第三章

第二天早上，雷米醒来的时候，第一反应就是摸摸自己的床铺，看看自己是不是还在妈妈的家里。

整个上午，巴伯兰没有说过一句话，雷米以为妈妈已经说服他了，但是到了下午，他开口了：“戴上帽子跟我走。”

雷米惊骇不已，慌忙地把眼睛转向妈妈求救。妈妈偷偷对他使了个眼色，同时又做了个手势安慰他，示意他用不着害怕。

于是雷米乖乖地跟在巴伯兰的后面出门了。

巴伯兰闷声不响，一瘸一拐地慢慢在前面走，时不时转过身子看看雷米是否还在后面跟着；而雷米虽然有了巴伯兰妈妈的暗示，仍然放心不下，他尽量落在后面，准备伺机逃跑。

巴伯兰好像猜到了他的心思，便回身抓住雷米的手腕，拖着他走。

足足走了有一个小时，来到了一家咖啡馆。

巴伯兰拉着雷米，在一张桌子前坐下来。雷米朝四周望了一圈，发现对面一个角落里，坐着一个身材魁梧的白胡子老头。那老头的长发像灯草一样披在肩上，头上戴着一顶装饰着羽毛的灰色高毡帽，上身穿一件翻毛无袖羊皮袄，肩窝的两个开口处，露出两条套着天鹅绒衣袖的胳膊，一副没过膝盖的羊毛大护腿，上面扎了几条红绸带子，交叉地小腿上绕了几圈，绑得紧紧的。

老头靠在椅背上，右手托着下巴，胳膊肘支在跷起的腿上。他的身边有三条狗，其中一条是白色髯毛狗，一条是黑色长毛狗，还有一条是灰色小母狗，模样既狡猾又可爱。

雷米感觉十分好奇，他从来没见过这么古怪的群体，当他睁大眼睛注视着这个老头的时候，巴伯兰已经和老板攀谈起来了。

巴伯兰说他到村子里来是为了带雷米去见村长，好让村长向孤儿院申请一份抚养津贴。

这时，那个奇怪的老人突然伸出右手指着雷米问巴伯兰：

“就是这个孩子是您的累赘？”

“是他。”

“您要是领不到抚养费呢？”

“那就送他去孤儿院，没有一条法律强制我把他留在我家里。”

“您是不是不想让这孩子继续长时间吃您家的闲饭？或者，还要继续吃下去的话，您想让别人付给您几个钱？”

‘没错，因为……’

“要是这样，您把这孩子给我吧，我抚养他。”

“把他给您？”

“您不是想脱身吗？”

“好吧。雷米，过来！”

雷米战战兢兢地走近桌子。

“别怕，小家伙。”老人说着，转过身对巴伯兰说，“不管怎样，我要他了。不过我不是买他，我是向您租，每年给您 20 法郎。”

“20 法郎？40 法郎怎么样？”

“不行。这孩子将来帮不了我太多忙。”

“您想让他为您干些什么呢？”

“给我做个伴吧！我老了，有时一到晚上，心情就不好，他可以帮我解解闷。”

“这点儿事他还是能行的。”

“不见得很行，因为他还要在维泰利斯先生的杂

耍班里充当一个角色。”

“那个杂耍班在哪儿？”

“就在这儿。我就是维泰利斯先生。”

说罢，他掀开羊皮袄，取出一只奇怪的动物放在手里。

“哎哟，一只丑猴！”巴伯兰大叫一声。

“这是心里美先生，我戏班里的第一名角儿。”维泰利斯说道，“心里美，我的朋友，快向各位行个礼。”

心里美把一只爪子放在嘴唇上，向大家送来了一个飞吻。

“现在，”维泰利斯用手指着戴警帽的白鬃毛狗接着说，“卡比先生将非常荣幸地将它的朋友们介绍给在座的贵宾们。”

这条鬃毛狗听到命令，猛地爬了起来，用两条后腿竖立着，前腿交叉着放在胸前，向它的主人深深地鞠了一躬，头上的警帽差点儿贴到了地面。礼仪完毕，卡比转向同伴，用一只爪子招呼它们过来，另一只爪子仍旧放在胸前。

另外两条狗看到卡比的动作，也立即用后腿站立起来，各自伸出一条前腿，向观众致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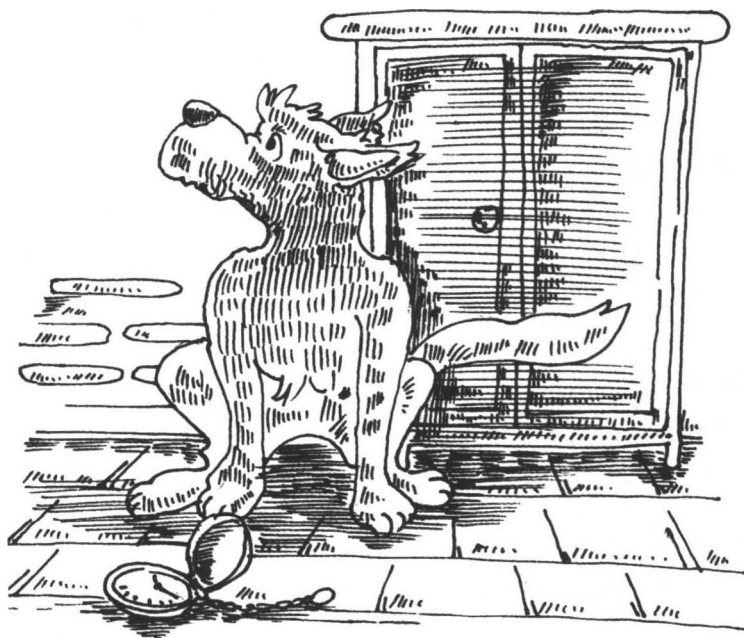
维泰利斯继续说：“卡比是一条领头狗，因为它最聪明，所以由它来传达我的命令；这位黑毛、风雅的年

轻人叫泽比诺先生，是位风流才子；这位体态端庄的小家伙，是位小姐，一位迷人的英国姑娘。我就是和这些各有尊称的名流在一起，才得以走遍世界的。”

雷米惊愕地睁大了眼睛。

“卡比，劳驾您告诉这个小男孩，现在几点钟了。他的眼睛睁得像鸡蛋一样大，正看着您呢。”

卡比忙走到主人身边，翻开羊皮袄，在主人的口袋里搜了一遍，掏出一块大怀表。它看了看表盘，叫了两声，声音清晰而有力，接着又细声细气地叫了三下。



时间正好是两点三刻！

“ 嗯，训练得不错！”

在门旁看热闹的人，一个劲地鼓掌叫好。

维泰利斯得意地说：“ 我的徒弟一个比一个聪明，但是，聪明只有比较才能显示其全部价值，所以我想让这个男孩在我的戏班里做个主角。”

正看得出神的雷米忽然醒悟过来了，他哭着说：“ 先生，请别带我走，我不想离开妈妈！”

维泰利斯用指头轻轻弹着雷米的脸蛋，说：“ 你是个聪明的孩子，跟着我，你可以到处游历，过自由自在的生活；不然，你就得去孤儿院，在那里干重活，又吃不饱饭。”

雷米哪儿也不想去，他只想和巴伯兰妈妈在一起，他噙着泪水，大声喊道：“ 先生，求求您，让我留在妈妈身边！”

“ 哦，这孩子大概在这里待腻了，” 维泰利斯突然说，“ 让他到院子里去散散心吧。”

说着，他给巴伯兰使了个眼色。

雷米在院子里待了大约一个小时后，巴伯兰终于走进了院子，“ 走！” 他对着雷米喊道，“ 回家去。”

“ 回家！我可以不离开妈妈了？” 雷米高兴地跟在巴伯兰后面，一路上他不止一次地想问问巴伯兰，但